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規劃組
科技領域議題小組－課程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	協作中心（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綜合大樓 3 樓）		
會議主持人	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	紀錄	廖珮涵小姐
出席人員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胡教師馨文、蔡教師秀玲、國家教育研究院林助理研究員哲立、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陳專員培綾、游專員焜智、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林高級管理師燕珍、黃資料管理師燕如、江侑霖小姐、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楊科長智雄、宜蘭縣教育網路中心陳執行秘書一鳴、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朱教授耀明、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林教授原宏、臺北市立中正高中賴教師和隆、新北市立中山國中林教師合彥、高雄市立中山國中田校長佳立、本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賴規劃委員榮飛、鄭商借教師東昇、廖珮涵專案助理。		
列席人員	無。		
請假人員	無。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請依據本日縣市有關科技領域的經驗分享，針對將來對接央團或縣市輔導團的課程推動做法，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略)。

決議：

本次會議為了解縣市現況並彙整縣市端科技領域課程推動之作法如下，以提供國教署作為未來課程及活動設計規劃之參考：

(一) 建議可採「學習者為中心」作為課程設計之方式結合學習共同體、反向設計等共備工作坊來推動。

- (二) 建議縣市端能建置科技領域基本能力檢測平台，以確保學生的基本能力。
- (三) 建議國教署能遴選試辦縣市，以科技領域推動的全面思維，建構包含課程推動、設備建置、師資培用一體「先導縣市」概念。
- (四) 建議能運用輔導團，送「程式到偏鄉」的課推服務。
- (五) 建議由國教署成立「12年新課綱整備小組」，作為未來國教署及師資司等單位對接縣市之窗口。
- (六) 建議籌劃科技校本創意與競賽，透過活動帶動學習，提升師生對於科技領域之參與及熱忱。

案由二：請依據國教院有關科技領域教材示例研發以及未來資源分享的可行做法，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略)。

決議：關於課程教材研發建議如下，提供國教院作為未來教材示例之參考：

- (一) 科技領域課程手冊有關新舊課綱的銜接教材、實施方式等，應納入未來教材資源研發的計畫中。
- (二) 科技領域應該結合趨勢，發展高層次的課程統整示例(非僅資訊與生活科技各自發展)。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